

华英证券

关于江苏感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华英证券作为江苏感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其他（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）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苏感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感创”或“公司”）实收股本总额为 17,000,000.00 元，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9,174,558.9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如未来公司无法提高盈利能力，公司经营将受到较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中喜财审 2025S01332 号《江苏感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；
- 2、《江苏感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；
- 3、《江苏感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英证券

2025 年 4 月 22 日